

# 辽宁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委员会文件

辽教科文卫体工发〔2021〕24号

---

## 关于开展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职工庆祝建国72周年书法、绘画和摄影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教科文卫体工会、辽河油田基础教育管理中心工会、直属高校工会：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72周年，讴歌建国72年来的发展成就，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充分展现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广大职工精神风貌，用笔墨抒发感怀，用丹青描绘祖国，用镜头记录瞬间，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决定，于今年国庆节前在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中开展以庆祝建国72周年为主题的职工书法、绘画、摄影作品网络征集活动。此项活动由鲁迅美术学院工会具体承办。

### 一、征集对象

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职工（在职工会会员）。

### 二、征集时间

自通知发布起至9月16日。

### 三、征集主题

聚焦庆祝建国 72 周年主题，弘扬爱国主义、讴歌正能量。结合教科文卫体系统各自行业特点，以身边人、身边事为切入点，通过书法、绘画、摄影等方式创作感动人心、振奋精神、昂扬向上、感染力强、富有辽宁特点、体现时代特色的作品。作品反映中国共产党的壮丽辉煌历程，讴歌中国共产党的丰功伟绩，引导广大职工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展现祖国日新月异的发展变化，展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新时代文明风尚，展现新时代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广大职工深厚的文化底蕴、高尚的审美情趣和良好的精神风貌。

#### **四、奖项设置**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将组织邀请专家对作品进行评选，评选出书法、绘画、摄影三类体裁优秀作品各一、二、三等奖进行表彰，并对获奖作品在省总工会网站上宣传展示。为活动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 **五、有关要求**

1. 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广泛宣传，鼓励教科文卫体系统职工积极参与。每个市报送书法、绘画、摄影作品每类不超过 15 幅；直属高校及辽河油田基础教育管理中心每类不超过 3 幅，四所医科大学（含附属医院）、辽宁教育学院（含附属学校）可适当增加，每类不超过 6 幅。每人限报作品 1 幅。

2. 书法限软笔，需装裱；绘画限国画、油画、版画、水彩画（含水粉画），国画需装裱；摄影作品必须由手机、相

机拍摄，禁止任何形式的手机、相机及电脑后期处理。作品字数、尺寸均不限，但作者必须保证其参赛作品为原创，并拥有完整的著作权，保证不侵犯第三者的肖像权、名誉权等，如涉及法律问题，由作者本人负责。

3. 作品均以电子版形式（要求 JPEG 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 5M 且不小于 1MB）报送。作品命名为“单位+姓名+作品题目+作品尺寸+作品类别(+附加说明)”，如附加说明，要求不超 50 字。作品不得人为添加任何与作品呈现无关的水印、文字和装饰性边框。

4. 作者投稿，即视为同意将其作品用于本次活动的宣传推广，并无需支付任何费用。

5. 各市教科文卫体工会、辽河油田基础教育管理中心工会、直属高校工会负责将本市或本单位作品电子版和汇总表统一报送鲁迅美术学院工会。

联系人：谷 雨      024-23932625      13840469116

白晓微      024-22581046

邮 箱：lmggh@lumei.edu.cn

附件：作品征集汇总表

辽宁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委员会  
2021年8月31日

## 作品征集汇总表

填报单位： \_\_\_\_\_

填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身份证号	单位及职务	所属行业	作品类别	联系方式 (手机)	备注

注：1. 作品类别填书法、绘画、摄影其中的一项。  
2. 所属行业填教、科、文、卫、体其中的一项。